

广东技术师范学院教务处

广师教〔2017〕138号

关于推荐 2017 级学生教学信息员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：

为全面了解学生对学校教学及管理的意见，及时解决教学中存在的问题，完善我院教学质量监控体系，促进教学质量的稳步提高，学院拟组建 2017 级学生教学信息员队伍，请各二级学院做好学生教学信息员的推荐工作。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：

一、推荐对象

2017 级在校学生。2017 级每个班推荐 1 名学生教学信息员。

二、聘任条件与要求

（一）思想素质好，有较强的主人翁意识和高度的责任心，有为广大师生服务的热情，能实事求是、客观公正地反映实际情况。

（二）服从工作安排，坚持原则，遵守工作纪律，及时了解反馈本学院教学信息及管理动态，发挥好桥梁纽带作用。

三、学生教学信息员工作职责

（一）认真学习并积极宣传学校的各项教学管理规定。

（二）做好教学管理信息的上传下达，了解任课教师的教学质量、学生的学习动态以及二级学院（部）的教学管理等情况，公正客观地反馈各类教学信息。

(三) 每个月末登陆学生信息员平台(寒暑假除外)填写一份教学信息反馈表,向教务处反映任课教师的教学质量、学生的学习动态、教学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等。

(四) 按时参加教务处定期召开的学生教学信息员会议,汇报工作。

四、管理办法

(一) 学生信息员由二级学院推荐,教务处聘任和管理,每届任期三年。

(二) 学生教学信息员的工作由教务处组织安排。

(三) 学生教学信息员的工作由各二级学院和教务处负责考核。

五、奖励与表彰

(一) 学生教学信息员纳入学生组织架构,并统一参照《广东技术师范学院学生综合测评实施办法》(第六条第四款),按班级干部系数加分。

(二) 每年评选一次优秀学生教学信息员,由学校颁发荣誉证书和奖金。获得“优秀学生教学信息员”荣誉称号的学生信息员,按各二级学院综合测评实施条例,予以适当加分。

请各二级学院做好宣传动员工作,于9月25日前将推荐名单按附件格式报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科(本部3栋405)。

联系人:孔老师,联系电话:38256485

附件：广东技术师范学院 2017 级学生教学信息员推荐情况表

